

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简称：中国人保

股票代码：601319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信息披露义务人：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丰汇园 11 号楼丰汇时代大厦南座

通讯地址：北京市西城区丰汇园 11 号楼丰汇时代大厦南座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增加

签署日期：二〇一九年三月十二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编写。

二、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直接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根据《全国社会保障基金投资管理暂行办法》、《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境外投资暂行规定》以及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与投资管理人签署的相关合同，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委托投资管理人管理的委托投资组合由投资管理人自主管理，与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因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信息不包括该等委托投资组合的持股情况。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7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8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情况.....	10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1
第七节 声明.....	12
第八节 备查文件	13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14

第一节 释义

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在本报告书中具有如下含义：

权益变动报告书、本报告书、本报告	指	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中国人保	指	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1319
信息披露义务人、社保基金会	指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社保基金会国有资本划转一户	指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国有资本划转一户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名称：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丰汇园 11 号楼丰汇时代大厦南座

法定代表人：楼继伟

开办资金：800 万元

组织类型及经济性质：事业单位

宗旨和业务范围：受国务院委托，管理中央集中的社会保障基金，促进社会保障事业发展。管理通过减持国有股所获资金、中央财政拨入的资金及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根据财政部、劳动和社会保障部共同下达的指令和确定的方式拨出资金。选择并委托专业性资产管理公司对基金资产进行运作，实现保值增值。向社会公布基金资产、收益、现金流量等财务状况。承办国务院交办的其它事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100000717800822N

有效期：2016 年 12 月 2 日至 2021 年 12 月 2 日

通讯地址：北京市西城区丰汇园 11 号楼丰汇时代大厦南座

邮政编码：100032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法定代表人情况

姓名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职务
楼继伟	男	中国	北京	理事长

三、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其他境内、境外上市公司达到或超过 5%的股份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占公司股份总数比例 (%)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	601328. SH	14. 12%
		03328. HK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信达	01359. HK	7. 54%
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节能风电	601016. SH	10. 21%

注：表中持股比例不含社保基金会通过委托投资组合（含港股通）间接持有的部分。

四、 一致行动人信息披露

中国人保的股东名册中，社保基金会国有资本划转一户为社保基金会实际控制的证券账户，与社保基金会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第三节 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一、 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印发划转部分国有资本充实社保基金实施方案的通知》（国发〔2017〕49号），财政部将其持有中国人保股份的10%一次性划转给社保基金会持有。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十二个月内增持或减持计划

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权益变动外，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暂无在未来十二个月内增加或减少其持有的中国人保股份的计划。若信息披露义务人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届时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 本次权益变动的方式：

根据财政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出具的划转通知，社保基金会国有资本划转一户接收财政部一次性划转给社保基金会持有的中国人保股份2,989,618,956股（A股）。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一）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权益变动		
	数量（股）	占比（%）	方式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国有资本划转一户）	2,989,618,956	6.76	国有股行政划转 或变更

（二）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权益变动前		权益变动后	
	数量（股）	占比（%）	数量（股）	占比（%）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A股）	3,801,567,019	8.60	3,801,567,019	8.60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H股）	524,279,000	1.18	524,279,000	1.18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国有资本划转一户）	0	0	2,989,618,956	6.76
合计	4,325,846,019	9.78	7,315,464,975	16.54

注：社保基金会通过委托投资组合（含港股通）间接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权益变动不在此披露之列。中国人保首次公开发行股票（A股）招股说明书披露的H股中含通过委托投资组合（含港股通）间接持有的16.2万股股份，本次披露不含该等间接持有的股份。

三、 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涉及上市公司股份的权利限制情况

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划转部分国有资本充实社保基金实施方案的通知》（国发〔2017〕49号）有关规定，社保基金会对本次划转股份，自股份划转到账之日起，履行不少于3年的禁售期义务。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情况

除本次已披露的权益变动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次权益变动事实发生之日起前六个月内，不存在通过证券交易所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以及为避免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第七节 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2019年3月12日

第八节 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北京市
股票简称	中国人保	股票代码	601319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北京市西城区丰汇园11号楼丰汇时代大厦南座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社保基金会账户（A股）持股数量： <u>3,801,567,019</u> 股 持股比例： <u>8.60%</u> 社保基金会账户（H股）持股数量： <u>524,279,000</u> 股 持股比例： <u>1.18%</u> 社保基金会国有资本划转一户持股数量： <u>0</u> 股 持股比例： <u>0%</u> 合计持股数量： <u>4,325,846,019</u> 股 持股比例： <u>9.78%</u>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社保基金会账户（A股）持股变动数量： <u>0</u> 股 变动比例： <u>0%</u> 社保基金会账户（H股）变动数量： <u>0</u> 股 变动比例： <u>0%</u> 社保基金会国有资本划转一户变动数量： <u>2,989,618,956</u> 股 变动比例： <u>6.76%</u> 合计变动数量： <u>2,989,618,956</u> 股 变动比例： <u>6.76%</u> 变动后合计持股数量： <u>7,315,464,975</u> 股 变动后合计持股比例： <u>16.54%</u>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增/减持	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未来12个月内增/减持中国人保股份的可能，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将严格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法定代表人：楼继伟

日期：2019年3月12日